乘警杨帆：我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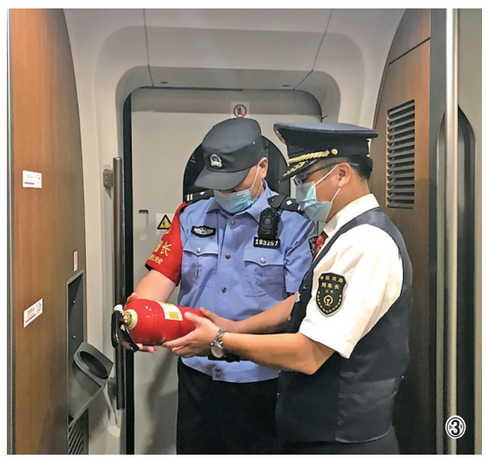

□ 本报记者 何正鑫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冯畅 胡金力

“此时的列车就像一座孤岛，我们必须对旅客负责，让大家都安全回家。”

提及列车因暴雨长时间滞留，最终安全折返的经历，武汉铁路公安处禁毒支队民警杨帆说。

7月20日，河南多地出现强降雨。杨帆作为临时抽调乘警，值乘G856次（武汉开往西安北）高铁列车。这趟搭载800余名旅客的列车，因暴雨滞留近48小时。其间，杨帆和列车工作人员一道，耐心安抚旅客情绪，多方协调食物供应，帮助困难旅客，保障了列车安全折返。

7月23日，武汉铁路公安处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启动战时表彰奖励机制，对杨帆给予个人嘉奖。

“大家要耐心、耐心，再耐心”

“这车怎么还不开？”

“雨要是一直下，今天还能不能走啊？”

……

7月20日，G856次列车从漯河西站开出，晚点近1小时于13时许到达郑州站后便停驶了。

长时间的等待让旅客们开始焦急。杨帆同值乘的武汉客运段列车长陈鹏逐一耐心向大家解释。

16时，车外仍是暴雨倾盆。此时，第一时间将晚点情况上报乘警支队指挥室的杨帆，已经连续在车厢内巡查了3个多小时。

晚餐时间，车上的食物告罄。杨帆和列车工作人员正忙着协调食物、安抚旅客情绪时，更让人担心的事情发生了——车厢和站台忽然停电。漆黑的车厢里，一时间有人在尖叫，有人在抱怨，而大雨依然没有停歇的迹象。

断电后，车厢内温度迅速升高，杨帆拿着单警装备中的手电筒逐一巡查车厢，提醒大家看管好财物，尽量少说话，注意保存体力。旅客的情绪终于慢慢平复下来。

经紧急抢修，半小时后，电力终于恢复。

窗外仍是大雨，为了旅客的安全，杨帆和其他列车工作人员商议后，决定不打开车厢门。

“在车厢里是最安全的选择，大家要耐心、耐心，再耐心……”一夜不敢睡、也睡不着的杨帆不间断地在车厢巡查，一次又一次地安抚焦急的旅客们。

由于列车卫生间超负荷使用，杨帆和列车工作人员组织旅客分批到站台使用卫生间，并在雨停间隙组织旅客下站台透气。

“多亏了很多热心的旅客”

列车长时间滞留，食物成了最大的难题。

7月21日一大早，杨帆发现对面站台一趟滞留的昆明至北京方向的绿皮车的餐车还有食物供应，便同车长一道设法联系对方，顺利协调该列车餐车提供了部分食物。

“有人晕倒了！”分发食物时，车厢里突然有旅客大喊。

杨帆立即和列车长分头到车厢寻找医生，幸运地找到湖北某大学附属医院的一名医生现场诊治。

晕倒的是一名约40岁的男子，经初步诊断系低血糖导致昏迷。同车厢的旅客纷纷伸出援手，一个小男孩还举起了手中的两颗糖……男子很快转危为安。

“情况太紧急，甚至都没来得及详细问这位医生的名字和单位，多亏了有他在，还有很多热心的旅客，铁路警方也一直在积极想办法协调。”杨帆说，自己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7月21日下午，车站和铁路警方联合送来方便面、饮用水等食品。老人、孕妇、孩子先拿，接着是部分女性和年龄较大的男子……

当晚，列车终于启动。这一次，列车因为大雨被迫停在了郑州东站。巡查安抚旅客情绪、提醒大家注意财产安全……又是一个不眠夜。

“太好了！”22日10时40分，列车接到返回武汉的调度通知，车厢内一片欢腾！

列车南下驶入武汉铁路警方管内，在漯河西、驻马店西、信阳东、武汉等车站奋战的武汉铁路公安处领导，带着民警到站台护送列车，组织部分下车旅客出站，并安排警力登车同杨帆并肩工作。

3小时后，列车顺利达到武汉站，杨帆又和战友们一道投入到疏导平安返回的687名旅客出站、退（改签）票等工作中。

“穿上这身警服就该对群众负责”

事实上，杨帆是一名“临时”乘警。

近年来，为确保广大旅客出行安全、有序，武汉铁路警方专门抽调一批业务精通、综合素质高的警力到乘务部门值乘。

“我是党员，我先上！”43岁的杨帆主动请缨，并将缉毒民警特有的嗅觉和应变能力运用到了值乘工作中。

2019年正月，因春运增开临客，杨帆被临时抽调负责值乘K4094（武穴-北京西）次列车。按照原定计划，杨帆需要在23时前赶往汉口站登乘该次列车，完成对该次列车的安全检查后随车一道前往武穴。习惯提前出发的他，当晚21时左右就到达了汉口火车站。

刚下车没走多远，杨帆便听到路旁草丛内隐约发出“咿呀”声。职业敏感性驱动下，他走进草丛内查看，发现地上躺着一名嘴唇青紫的男子，浑身酒气。

“今晚温度太低，他穿的衣服又少，幸亏发现及时，否则再晚一会就来不及了！”接讯赶来的医护人员直言。

作为一名缉毒警察，杨帆经常参与蹲守、抓捕毒贩。几年前他参与一起公安部毒品目标案件侦破时，曾和战友一道蜷缩在一老旧小区的天台上两天未合眼，最终成功抓获嫌疑人12名，并查清该团伙贩运毒品40余公斤的事实。

“不管是缉毒还是值乘，都是职责所在，穿上这身警服，就应该对群众负责。”杨帆说。

图① 杨帆和工作人员一起向旅客发放方便面。
图② 杨帆在检查行李。
图③ 杨帆和列车长对动车灭火器进行安全检查。

法官王玲：裁判文书是法官最好名片

□ 本报记者 王春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王方玲

近日，浙江省杭州市委、杭州市政府通报2020年度杭州市“十佳公务员”和“最美公务员”名单。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审判员、四级高级法官王玲被评为2020年度杭州市市直单位“十佳公务员”。

面对荣誉，王玲很淡定，她说，“个人的智慧，只是草尖露珠，集体的智慧，才是长河流水。我所取得的点滴成绩，都是集体智慧的结晶。”

2005年，王玲以浙江省优秀毕业研究生的成绩从浙江大学法律系毕业，并考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从此在知识产权庭一干就是16载。

“裁判文书是法官最好的名片”。王玲担任助理审判员第一年撰写的判决书，就在最高人民法院全国知识产权优秀裁判文书评选中获奖。此后，王玲制作的裁判文书在全国、全省优秀裁判文书评选中屡获佳绩，并连续多年获评全市优秀裁判文书。国内第一起涉IPTV侵权纠纷的判决案件、杭州知识产权法庭成立以来受理的诉讼标的额最高的案件、备受关注的“龙井茶”地理标志案、“方顺和”老字号案、索尼公司“可产生三维立体声效果的耳机”发明专利纠纷案、“霍尼韦尔”商标及不正当竞争纠纷案、“电视猫”视频聚合软件著作权纠纷案等，都在她手中妥善审结。

为了适应知识产权审判的新形势，2017年9月，杭州知识产权法庭成立，实行跨区域集中管辖，各种新类型和疑难复杂案件纷至沓来。王玲攻坚克难，近3年审结知识产权民事案件950余件，担任审判长签发案件1700余件，其中不乏证据动辄数以万页计的“硬骨头”案件。

翻开王玲的开庭日程表，每周都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庭审排期。白天要忙着开庭、处理各种程序性事项，只有到了晚上，她才能集中精力撰写复杂的判决。那些逾百页、沉甸甸的判决书，都是她无数个夜晚抽丝剥茧、挑灯夜战的心血酿成。

一次，一位败诉的当事人打来电话，言辞恳切：“王玲法官，这个案子我们本来打算上诉的，可是认真看完你写的判决书，我们决定不上诉了，输了我们也服了。”这样的电话，王玲时常能接到。来自败诉方当事人的认可，无疑是对“让人民群众信服裁判”最好的诠释。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新时期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但有时，一方持有高新技术，一方则牵涉民生公共利益，这个时候，往往更加考验法官的审判智慧：鱼和熊掌，如何兼得？

在审理郑州某公司诉深圳某公司、七家医院某医疗产品专利侵权纠纷案中，经过庭审技术比对，被控侵权医疗产品的技术方案落入了原告专利权的保护范围，如何既保护专利权人的合法权益，保障创新，又能维护社会公众的公共利益，服务大局，王玲动足了脑筋。在了解到双方在外地法院还有多起纠纷尚未化解的情况后，她凭借多年的审判经验，认为双方虽然矛盾尖锐，但仍具备调解的可行性。在拟定基本方案后，她先后主持了几十轮磋商，从背靠背到面对面，辨法析理，言明利害，在调解方案上字斟句酌，反复推敲，最终促使两家公司消除分歧，达成了一揽子调解及和解方案，一举解决了双方在国内多地的诉讼案件，实现了审执兼顾、保护知识产权和维护社会公众利益的统一。调解协议签署后，被告全额履行完毕，原告对浙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和司法环境高度赞赏。

移动微法院平台的启用，让王玲将线下的调解工作延伸到了线上。她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夜以继日，无数次将各方从谈判破裂的边缘拉拽回来，成功化解了“养生堂”、“Penfolds/奔富”等多起棘手的纠纷，切实维护了国内外知名品牌权利人的利益。她主持调解的“聚合与融创”技术合同纠纷、著作权侵权纠纷两案，被评为“浙江法院十大知识产权调解案件”。

在王玲眼里，学习永无止境，她向来都把自己当成一名法律新人，十几年如一日，始终保持着学习的热忱与劲头。她善于挤时间、用时间，见缝插针地学习党的政策理论以及最新的司法文件、指导案例，汲取创新审判工作思路的养料，为的是能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她在总结提炼审判成果的基础上，形成了一系列调研文章，发表在《中国知识产权审判研究》《知识产权法专题判解与学理研究》《案例指导》等刊物上；她主审的“霍尼韦尔”案获评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优质品牌保护委员会“2019—2020年度知识产权保护十佳案例”，“电视猫”案收录在《中国版权2019中国著作权典型判例司法评析专辑》中。

因工作业绩突出，王玲被评为浙江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先进个人，2016年至2018年连续3年公务员考核优秀记个人三等功，2020年被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记个人二等功，同年，被评为杭州市政法工会系统“政法达人”。2020年，她接受杭州市人大履职评议，测评满意率达到百分之百。

调解员胡艳：心结解开才能真正了结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王健

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一〇二团，有这样一名基层人民调解员，她凭借扎实的法律功底，真心为民的情怀，用一次次成功的调解，践行着一名司法行政人的初心和对职工群众的庄严承诺，她就是一〇二团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胡艳。

扎根基层14年，胡艳参与和主持调解案件1700余件，为职工群众挽回了大量经济损失。2020年，胡艳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称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模范人民调解员、兵团“三八”红旗手、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三八”红旗手、人民满意政法干警，荣立三等功两次，这些荣誉，是胡艳默默奉献的最好证明。

当事人双方权益都保护

今年5月19日，驾驶员如某微信里收到一笔2800元的转账工资，他第一时间向胡艳致谢。

如某自4月16日起在艾某的工地拉运砂石料。两人口头约定，工资1万元，按月支付。10天后，如某以工作强度太大、条件太艰苦为由向艾某提出辞职，当天起就没再上班。后来，如某向艾某索要10天的工钱遭拒，于是来到一〇二团人民调解委员会求助。

“你干了10天就辞职，说走就走，新驾驶员没招上，车主的大车停运，给人家造成了损失，劳动合同法中也规定了试用期间，要辞职也得提前3天打招呼啊……”胡艳讲解了相关法律条款，如某心服口服。

接下来，胡艳又和车主讲起了理，“不管怎样，如某也给你干了10天的活，虽然突然辞职给你造成了损失，但这工钱是必须得给的。《工资支付暂行规定》规定，劳动关系双方依法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应在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劳动者工资……”

讲理又讲法，将心又比心，在她的耐心劝解下，最终，艾某支付了如某2800元工资，双方均满意而去。

“法律不应该是冷冰冰的，调解时我注重解开当事人的心结，只有心结解开了，案件才能真正了结。”胡艳说。今年前5个月，她成功调处20余起农民工讨薪纠纷，为农民工讨回工资200万余元。

“流动调解室”人少作用大

近年来，入驻一〇二团辖区的公司、工厂不断增多，人员流动量较大。结合实际情况的变化，胡艳大胆提出设立“流动调解室”，把调解触角延伸到工厂、街道、车间。说干就干，两个人民调解员、一个书记员、一辆面包车，就组成了“流动调解室”。

2018年1月19日，胡艳发现街道上有几十个工人聚集在一起，即刻上前询问，原来他们因讨薪无果想要寻求帮助。胡艳先将几十人带回到调解室，分别与工人代表谈话。经了解得知，这几十个工人分别受雇于13个班组长，从2015年至2016年陆续在某公司建筑工地上务工，公司在支付了部分工资后，剩余的工资就再没及时支付，工人多次找公司协商也未能解决。胡艳先是稳定了工人的情绪：“你们先与班组长核对清楚工作天数和工资数额，列出工资表，我再找老板谈。”

图为胡艳送法到商户。

图为胡艳在调解一起纠纷。

图为胡艳向居民宣传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意义目的等。

因为涉及的人数较多，一〇二团党委安排专人与胡艳一起负责此事。胡艳与建筑公司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对方表示愿意解决此事，但因为公司的资金链断裂，一时无法支付这么一大笔钱。那段时间，胡艳一天一个电话，两天上一次门，腿跑细了，嘴磨破了，可对方仍然托词“拿不出那么多钱，正在想办法”。

眼看马上就要过年了，工人们着急回家。胡艳再次找到了建筑公司负责人：“几十名工人背后就是几十个家庭，每个家庭都有老人、孩子，你拖欠的工钱很可能就是老人买药的钱、孩子上学的钱。人心都是肉长的，咱们将心比心，换位思考，如果换作是你的工资被拖欠回不了家过不了年，你是什么心情……”几个小时后，对方终于表示，年前一定结清欠款。

“解决矛盾要做到法律与感情的结合，讲法不离情、讲情不离法。解决这件事先后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很多时候，解决问题不是说服了对方，而是感动了对方，问题就一定能解决。”胡艳说。

农历腊月廿九，几十名工人共计200余万元的工资终于拿到了手。

第二天，胡艳收到了工人发来的一条短信：“我们已经坐上回家的火车，今天是大年三十，特别感谢您！祝您春节快乐！”

公正处理化解兵地矛盾

14年间，胡艳为辖区安定团结、和谐稳定尽心尽力，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2019年6月17日，一〇二团八连发生一起地方村民养殖的骆驼啃食团场职工地里的棉花苗，给职工造成损失的事件。胡艳到达现场后，先是安抚受损职工的情绪，与连队技术员到棉花地里查看受损情况并估算损失；另一方面与连队党支部书记、连长及受损职工一同赶往涉案村民所在的村委会。

胡艳向村委会相关负责人说明情况，并向村委会的工作人员讲解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在沙漠地带严禁放牧的相关规定，引起了该村村委会工作人员的高度重视。

胡艳明确指出问题的根本：“放养牲畜，未尽到看管义务给职工造成损失，是应该赔偿的。”村委会工作人员立即联系涉事的两个村民，并要求他们尽快依法赔偿。起初，两名村民不愿意，声称不是自家骆驼啃食棉苗。胡艳立即拿出了现场拍摄的照片，照片上骆驼身上的记号清晰可见。面对事实，村民同意赔偿，但认为受损职工索要的赔偿数额过高。

“那咱们去现场看看吧。”胡艳带着当事人驱车来到现场。棉花地里一片“狼藉”，大片棉花苗已成空秆，被踩踏严重。胡艳趁势又做起了劝说工作。

两名村民同意了赔偿的数额，第二天就送来了赔偿款，并诚恳向团场职工致歉。

“当一名合格的人民调解员，光懂法不行，还要耐心细致、用心用情，真正站在当事人的角度考虑问题，设身处地，以心换心，才能赢得百姓的认可。”胡艳认真地说。